全面从严治党新成效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提供坚强保障

——二十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与会同志谈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

新华社记者 范思翔 孙少龙

习近平总书记6日在二十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上发表重要讲话，充分肯定过去一年全面从严治党新进展新成效，以高远的历史眼光深刻把握反腐败斗争基本规律，深刻分析当前反腐败斗争形势，对坚决打好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总体战提出明确要求，对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作出战略部署。

与会同志表示，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坚定不移把反腐败斗争向纵深推进，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提供坚强保障。

进一步坚定
反腐败斗争的决心和信心

2024年，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以党的自我革命引领社会革命，一以贯之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取得新的进展和成效。

“全党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正风肃纪反腐力度持续加大……一年来，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成效卓著、令人振奋。”中央纪委委员，河南省纪委书记、监委主任张巍表示，这些成就的取得来之不易，根本在于习近平总书记领航掌舵，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再次充分证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是做好一切工作的根本保证。

中央纪委委员，福建省纪委书记、监委主任迟耀云表示，正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当前反腐败斗争形势仍然严峻复杂”“铲除腐败滋生土壤和条件任务仍然艰巨繁重”，要深刻认识反腐败斗争的长期性、复杂性、艰巨性，从个案查处到领域治理全面发力，从根本上巩固来之不易的胜利成果。

“习近平总书记要求‘要坚决澄清各种错误认识，廓清思想迷雾’，进一步坚定了我们反腐败斗争的决心和信心。”中央纪委委员，内蒙古自治区纪委书记、监委主任刘爽表示，将坚决扛起“两个维护”的重大政治责任，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坚持正风反腐为民，厚植党的执政根基，将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到位。

坚决打好反腐败斗争
攻坚战、持久战、总体战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增强以案促改促治实效，推动完善权力配置运行的制约和监督机制”。张巍表示，要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以“全周期管理”理念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通过运用典型案例，增强以案促改促治实效，着力在“不能腐”“不想腐”上取得突破，更加有效遏制增量、清除存量。

坚持正风肃纪反腐相贯通，以“同查”严惩风腐交织问题，以“同治”铲除风腐共性根源。

“近年来，我们在查办案件中坚持系统思维，深刻把握风腐同源、由风及腐的特征，深挖细查取得了工作实效。”中央纪委委员，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财政部纪检监察组组长杨国中表示，将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健全风腐同查同治工作机制，既“由风查腐”，防止“以风盖腐”，深挖不正之风背后的请托办事、利益输送等腐败问题，又要细查与腐败联系紧密、易演变成腐败的“四风”问题，强化“风腐同治”，在严惩风腐一体问题方面取得新突破。

中央纪委委员，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国家卫生健康委纪检监察组组长曲孝丽表示，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生动诠释出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取向。我们要坚持把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作为重要任务常态化地抓，露头就打、寸步不让，深入整治医药领域的“微腐败”和妨碍惠民政策落实的“绊脚石”，让人民群众真切感受到正风反腐加力度、清风正气在身边。

坚持用改革精神
和严的标准管党治党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落实好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要聚焦‘国之大者’，以高质量政治监督护航高质量发展。”中央纪委委员，贵州省纪委书记、监委主任李元平表示，要紧盯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重大部署强化专项监督，紧盯政绩观错位、“上有政策、下有对策”、搞“七个有之”等问题开展常态化监督，以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推动改革发展。

2024年，党纪学习教育在全党深入开展。以党纪为主题在全党开展集中性教育，在我们党的历史上是首次。

“严管就是厚爱，监督就是保护。”迟耀云表示，要巩固深化党纪学习教育成果，推动纪律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将纪律建设融入日常教育管理监督，准确运用“四种形态”，落实“三个区分开来”，综合发挥党的纪律教育约束、保障激励作用，为广大党员干部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环境。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纪检监察机关是推进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力量，党和人民对这支队伍充分信任、充满期待。

“我们要始终牢记打铁必须自身硬，不负习近平总书记对纪检监察机关的殷切期望。”李元平表示，将进一步围绕纪检监察体制改革任务，以更高标准加强政治建设、能力建设、作风建设、廉洁建设，以更严格要求打造忠诚干净担当、敢于善于斗争的纪检监察铁军，为中国式现代化建设贡献新的力量。（新华社北京1月7日电）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养老服务改革发展的意见

（2024年12月30日）

深化养老服务改革发展是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的迫切要求，是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任务，事关亿万百姓福祉，事关社会和谐稳定。为加快建设适合我国国情的养老服务体系，更好保障老有所养，让全体老年人安享幸福晚年，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增强科学预判、做好前瞻部署，加快健全养老服务网络，优化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专业支撑、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供给格局，强化以失能老年人照护为重点的基本养老服务，健全分级分类、普惠可及、覆盖城乡、持续发展的养老服务体系，加强老年健康促进，推动养老服务扩容提质，进一步激发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发展活力，更好满足老年人多层次多样化养老服务需求。

主要目标是：到2029年，养老服务网络基本建成，服务能力和水平显著增强，扩容提质增效取得明显进展，基本养老服务供给不断优化；到2035年，养老服务网络更加健全，服务供给与需求更加协调适配，全体老年人享有基本养老服务，适合我国国情的养老服务体系成熟定型。

二、加快健全覆盖城乡的三级养老服务网络

（一）建设县级综合养老服务管理平台。依托县级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和养老服务信息系统，建设综合养老服务管理平台，在承担兜底保障职能基础上，拓展和强化服务示范、行业指导、应急救助、资源协调等综合功能，统筹推动县域养老服务资源高效利用。省级、市级养老机构要推动优质资源下沉，增强对县级综合养老服务管理平台的技术支持、示范引领、人才培养作用，促进区域联动。

（二）加强乡镇（街道）区域养老服务能力建设。依托乡镇（街道）敬老院、优质民办养老机构等，改扩建为区域养老服务中心，发挥专业照护、服务转介、资源链接等作用，促进上下联动，推动供需衔接。支持有条件的地方推动乡镇（街道）敬老院由县级民政部门直管，探索推广委托运营，提升服务管理质效。

（三）完善村（社区）养老服务设施站点。发挥乡镇（街道）区域养老服务中心带动作用，采取“中心+站点”等方式，大力发展嵌入式社区养老服务设施、互助性养老服务站点，完善老旧小区养老服务设施，加强与教育、卫生健康、文化等公共服务设施的综合利用，建设“一老一小”服务综合体。发挥设施站点连接家庭与社会服务的作用，及时收集和转介服务需求。

三、贯通协调居家社区机构三类养老服务形态

（四）巩固居家养老基础作用。完善老年人床边、身边可感可及的养老服务政策措施。健全家庭养老支持政策，探索为居家失能老年人建设具有连续、稳定、专业服务功能的家庭养老床位，开展老年人家庭成员照护技能培训。积极培育专业化服务机构，鼓励社区和家政、互联网平台企业等上门提供老年助餐、助浴、助洁、助行、助医、助急等多样化服务，更好满足居家照护服务需求。加快适老住宅建设，推进家庭适老化改造，支持老旧小区加装电梯，加强无障碍环境建设。

（五）强化社区养老依托作用。扩大社区养老服务有效供给，依托社区为居家养老提供有力支持。发展嵌入式社区养老服务，大力培育专业化、连锁化、品牌化运营的社区养老服务机构，整合周边场地设施等资源，推行“社区+物业+养老服务”，增强专业照护、日间照料、康复护理、上门服务等能力。将社区养老服务纳入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重点内容。探索老旧小区养老服务供给有效途径，推动完整社区建设。探索开展“养老顾问”服务，提供专业咨询、委托代办等助老项目。村（社区）“两委”要把服务老年人作为重要职责，掌握辖区内老年人情况和服务需求，协助开展养老服务。补齐社区老年人活动场所短板，开展文体娱乐、社会交往等活动。加强孤寡老年人探访关爱服务。

（六）优化机构养老专业支撑作用。根据服务对象和设施条件，因地制宜推进养老机构分类改革，调整完善供给结构。兜底保障型养老机构主要收住特困老年人和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等；普惠支持型养老机构面向全体老年人开放，由设区的市级政府制定支持办法，加强收费引导管理；完全市场型养老机构实行充分竞争、优质优价，满足老年人多样化需求。健全公办养老机构运营机制，在做好兜底保障基础上，向社会开放空余床位，扩大普惠养老服务，建立健全收入管理和绩效激励制度。鼓励社会力量新建或改扩建养老服务设施，支持通过公建民营等方式扩大优质机构养老服务供给。充分发挥养老机构技术创新示范、服务技能培训、设备推广应用等作用，推动专业化服务向居家和社区延伸。加强残疾、失能老年人照护服务，着力增加护理型床位供给，引导养老机构积极收住失能老年人，发展长期照护和认知障碍老年人照护服务。探索“老年父母+残疾子女”家庭共同入住养老机构或其他照护机构，支持有能力的养老机构收住重度残疾人。

（七）促进医养结合。强化医疗卫生服务与养老服务在政策体系、服务制度、业务流程等方面的有机结合，加强疾病防控。加强养老服务机构和医疗卫生服务机构协同，强化整合照护，健全稳定顺畅的双向转接绿色通道，简化转诊就医程序。根据养老机构内设医疗机构需要，依法依规赋予相应处方权。鼓励具备相应医疗条件的养老机构依法依规开展安宁疗护服务。加强失能高危人群早期识别和失能预防，开展健康指导和综合干预。

（八）加快补齐农村养老服务短板。因地制宜扩大农村养老服务供给。将发展农村养老服务作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内容，将农村养老服务设施纳入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或村庄规划。大力推进互助性养老服务，健全农村留守、高龄、失能、残疾等老年人探访关爱和应急救援服务机制。鼓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养老服务，引导社会力量积极参与。有条件的地方可按规定开发设置农村助老岗位。引导城市养老服务机构运营农村养老服务设施，促进城乡养老服务均衡发展。

（九）加强和改进养老服务综合监管。健全养老服务标准和评价体系。完善养老机构登记备案管理，加强预收费监管。建立健全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管理制度，完善养老社区等监管机制。健全养老服务应急管理体系，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压实养老服务机构、有关管理部门及地方党委和政府责任。加强老年用品质量监管。

四、构建养老服务事业产业发展三方协同机制

（十）发挥养老服务事业发展政府主导作用。强化政府对养老服务的规划引导、政策支持、组织保障、监督管理，扩大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养老服务供给。兜底性养老服务设施主要由政府依规划建设供给。完善基本养老服务清单制度，优化服务内容，健全服务供给、评价和动态调整机制。建立促进普惠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机制，加大设施建设和场地供给支持力度，大力发展价格可负担、质量有保障、运营可持续的普惠养老服务。完善老年人能力综合评估制度，评估结果全国范围互认、有关部门按需使用。建立常住地养老服务供给机制，完善养老服务补贴异地结算、服务资源对接等机制，推进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养老服务一体化。

（十一）发挥养老服务产业发展市场配置资源作用。充分激发市场活力，支持各类市场主体按市场化原则积极参与养老服务，完善社会化运营机制和扶持政策落实评价机制，推动养老服务产业规模化、集群化、品牌化发展。推动国有资本参与发展养老服务，完善分类考核评价。鼓励国有企业、事业单位盘活闲置资产开展养老服务，实行委托运营的，按稳定经营预期原则确定租期；运营方有较大投入的，租期可适当延长。鼓励外商投资国内养老服务产业并享受国民待遇。大力发展银发经济，加强老年用品研发和推广，丰富养老服务场景，释放养老消费潜力。开发旅居养老市场，因地制宜发展康养旅居等新业态，推动旅居养老目的地建设。

（十二）发挥养老服务社会参与作用。强化社会互助共济功能，构建基层党组织领导，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统筹协调，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志愿者等力量参与的社会支持养老服务格局。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大力培育养老服务社会组织、基层老年人组织，发展助老志愿服务，探索建立养老志愿服务时间储蓄管理制度。鼓励通过设立慈善信托、社会捐赠等方式支持开展养老服务。建立老年教育协同发展机制，依托老年大学等在养老服务机构和社区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老年教育，完善社会力量发展老年教育扶持措施。积极开发老年人力资源，创造适合老年人的多样化、个性化就业岗位。深化拓展“银龄行动”，鼓励老年人按规定参与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文明实践活动等。畅通老年人获得法律援助、公证服务绿色通道，探索建立老年人意定监护实施机制。

五、强化有力有效的养老服务要素保障

（十三）科学规划养老服务设施布局。根据人口老龄化程度和养老服务需求变化，逐步提高养老服务设施用地比例或增加养老服务设施空间安排。落实新建住宅小区与配套养老服务设施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同步交付要求，将养老服务设施纳入项目配套，严格规划审批管理，确保新建住宅小区按标准配建并按协议及时移交。推进县级老年人活动中心建设，拓展为老服务功能。支持闲置公共服务资源改建养老服务设施，省级政府要指导市、县依法依规解决规划调整、土地房产使用性质变更、消防改造和消防审验手续办理等问题。科学确定养老服务设施建筑消防、防震等标准。

（十四）完善财政支持相关政策。各地根据经济发展水平和人口老龄化程度，加大对养老服务支持力度。按照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原则，加强基本养老服务经费保障。中央预算内投资积极支持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加快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合理确定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覆盖范围和补贴标准，做好长期护理保险与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等政策的衔接。开展县域养老服务体系创新试点，支持试点地区优化资源配置。对符合条件的养老服务机构，按现行相关规定落实税费优惠、水电气热执行居民生活类价格等政策，水电气热暂不具备单独计量条件的，可采取定量、定比等方式计费。鼓励对社区养老服务机构提供减免场地租金等支持。

（十五）加强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研究建立养老服务专业技术人才评价制度，规范养老服务领域职业设置，提高养老护理职业吸引力。建立健全技能人才与专业技术人才职业转换通道，构建与技能等级相衔接的技能岗位评聘制度。有条件的地方可探索在职业院校开展养老服务类专业公费培养试点，毕业后市场化社会化就业。根据老年人口数量合理配备社会工作者。引导养老服务机构完善薪酬分配办法，向一线工作人员倾斜。加大养老护理员、老年人能力评估师等职业技能培训、岗前培训力度，加强和规范等级认定、评价管理，强化职业道德建设，依法完善从业禁止制度。

（十六）大力发展养老金融。通过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资金渠道，支持符合条件的养老服务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满足养老服务机构信贷融资需求。加大政府性融资担保、再担保机构对养老服务小微企业贷款担保支持力度。支持符合条件的养老项目发行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拓展养老服务信托业务，推广包含长期护理责任、健康管理的商业健康保险产品。

（十七）加快养老科技和信息化发展应用。研究设立养老服务相关国家科技重大项目，重点推动人形机器人、脑机接口、人工智能等技术产品研发应用。深化全国智慧健康养老应用示范，推广智能化家居和智慧健康产品，探索开展居家养老安全风险预警和防范服务。完善全国统一的养老服务信息平台，促进养老服务供需对接。统筹开展全国人口普查、抽样调查等工作，形成统一的老年人和养老服务数据库，加强与国家人口基础信息库等的衔接。

六、加强组织实施

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加强组织领导，高度重视养老服务工作，将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重要议事日程。乡镇（街道）党（工）委、村（社区）党组织要将养老服务作为联系群众的重要内容，引导各类组织共同做好养老服务工作。民政部门要加强统筹协调，会同有关部门完善养老服务改革发展相关政策，健全督促评价制度。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结合实际抓好本意见贯彻落实，积极稳妥推进改革，尊重老年群众意愿，不搞齐步走、“一刀切”。重大事项及时按程序向党中央、国务院请示报告。

2024年我国国内发明专利有效量达475.6万件

新华社北京1月7日电 （记者 宋晨）2024年，我国知识产权量质齐升。国内发明专利有效量达475.6万件，PCT国际专利、马德里国际商标、海牙体系外观设计申请量均位居世界前列。战略性新兴产业发明专利有效量达134.9万件，同比增长15.7%。

这是记者在7日召开的2025年全国知识产权局局长会议上了解到的信息。

国家知识产权局局长申长雨介绍，回顾2024年，我国在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最新发布的《2024年全球创新指数报告》中的排名提升至第11位，党的十八大以来累计提升了24位，成为世界上进步最快的国家之一。拥有的全球百强科技集群数量达26个，连续两年位居各国之首。

申长雨表示，国家知识产权局在2025年将着力促进知识产权高效益运用，深入实施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大力实施商标品牌战略和地理标志运用促进工程。同时，着力加强知识产权高标准保护，大力实施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工程。

内蒙古特高压电网外送电量突破6400亿千瓦时

新华社呼和浩特1月7日电 （记者 贝赫）记者从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获悉，截至2024年12月31日，内蒙古特高压电网累计外送电量突破6400亿千瓦时，达到6477亿千瓦时，相当于2.2亿户家庭1年用电量，就地转化超2亿吨标准煤，减排二氧化碳约5.3亿吨。

自2014年11月内蒙古开工建设第一条特高压电力外送通道——锡盟—山东1000千伏特高压交流输变电工程，到2024年10月第八条特高压输电通道——张北—胜利1000千伏特高压交流工程投产，10年间，内蒙古已建成面向山东、天津、山西、江苏等地的“五交三直”8条特高压输电通道及配套汇集电网工程，形成纵贯南北的蒙电外送大通道，特高压电网外送电量稳步增长。

随着内蒙古电力外送通道的持续发展，特高压运维水平也不断提升。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建立特高压站标准化运维管理体系，增加数据模型、覆冰监测预警等前端装置，开展特高压数据分析、设备状态分析，区域应急处置响应时间缩短至2小时内。

针对近期降雪降温天气，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加强特高压特殊巡视工作，编制特高压交直流线路、重要输电通道“一线一案”专项运维保障方案，采取“人工+可视化+无人机”立体巡检等，确保迎峰度冬期间内蒙古特高压电网安全稳定运行。

留学生体验传统民俗品味“中国年”

1月7日，在重庆市北碚区偏岩古镇，手艺人指导外国留学生剪纸。

当日是腊八节，外国留学生们来到重庆市北碚区金刀峡镇偏岩古镇，体验剪窗花、糖画、葫芦雕刻等传统民俗文化活动，品味“中国年”。（新华社记者 黄伟 摄）

枣庄市山亭区熊耳山天然野生茶场
枣庄市山亭区熊耳山智能化循环肉鸡养殖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相关规定，现将“枣庄市山亭区熊耳山天然野生茶场枣庄市山亭区熊耳山智能化循环肉鸡养殖项目”有关环境影响评价事宜公告如下：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枣庄市山亭区熊耳山智能化循环肉鸡养殖项目

项目选址：山亭区桑村镇贾庄村东

项目概况：项目总投资10500万元，占地面积27200m²，主要购置1套大型温控系统、12套智能化肉鸡养殖生产线，建设12栋鸡棚、1座鸡粪暂存间、1座办公楼、1座污水处理站及水池、1座病死动物暂存间、1座消毒间、1座危废暂存间及其他配套公辅设施，项目建成后可实现年出栏400万只肉鸡。

二、公众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方式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报告书存放于我单位资料室，以备公众查阅。公众还可向建设单位索取具体信息，报告书电子版征求意见稿：

链 接：https://pan.baidu.com/s/1Yl60LFn8XRvYtLTm4mgkPQ 提取码:qksu

三、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1.征求意见范围

本项目周边的居民及社会团体，以及关心该项目建设的公众。

2.主要事项

公众对环境现状的满意程度；公众对本项目的了解情况，以及从何种渠道了解本项目的信息；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的认识程度；公众对本项目持何种态度；公众对本项目在环境保护以及项目审批方面的建议和要求。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如果公众对本项目的建设有任何意见，可通过网络链接下载“公众意见表”进行填写，公众意见表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统一制定，可从生态环境部官网下载，网络链接为：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

自公告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将为公众提供本报告书查阅、查阅服务、公众可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按照有关公示要求的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宝贵意见。建设单位和环评机构的联系方式见下。

建设单位：枣庄市山亭区熊耳山天然野生茶场

联系人：贾平 联系电话：13306328750

评价单位名称：山东良晨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孔工 联系电话：13280266088

山东诚信拍卖有限公司
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25年1月15日9:00在鲁振通平台依现状公开拍卖：电脑主机、教学设备、空调、体育用品、办公桌等报废物资，起拍价：44427.00元；

标的物展示：自公告之日起至拍卖会前一日12时在标的物所在地现场展样，竞买人请提前联系拍卖公司预约看样。

竞买登记：有意竞买者应于拍卖会前到我公司凭有效证件交纳保证金办理竞买手续，不成交拍卖会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联系电话：15506321955/18613668612

财务电话：0632-3175888

公司地址：枣庄市市中区人民西路9号

公 告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25年01月15日10时在网络拍卖平台依现状公开拍卖环氧乙烷灭菌器、环氧乙烷气瓶、封口机等设备及成品、半成品一次性医用防护服一批。有意竞买者请与我公司联系、看样，咨询，带相关有效证件到我公司办理竞买手续，需缴纳竞买保证金20000元（竞买成功后，竞买保证金转为过户保证金，如不成交，保证金于会后5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不计息）。

报名截止时间：2025年01月14日16时。

看样时间：自公告之日起（节假日除外）

看样地点：标的物所在地。

拍卖保证金交纳开户行：微山北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户名称：山东鹏大拍卖有限公司

账号：826021400000001378

联系方式：0632-8679099

公司发送地址：枣庄市高新区长白山路